

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8月30日在空港一路528号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18年8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并以电话进行了确认。

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，实际出席董事8名，董事长王煜、副董事长张秀智、董事王正华、王志杰、杨素英出席了会议，独立董事钱世政、陈乃蔚、吕超以通讯方式出席了会议。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部分监事列席了会议。

会议由董事长王煜召集并主持，公司全体董事认真审议了会议议案并进行了表决。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》

董事会审议并通过《春秋航空2018年半年度财务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董事会审议并通过《春秋航空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春秋航空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春秋航空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春秋航空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三） 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7）。

（四） 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增加公司 2018 年度委托理财投资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增加公司 2018 年度委托理财投资额度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8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31 日